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刑事裁定

113年度聲字第1166號

聲請人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受刑人 任德慶

上列聲請人因受刑人數罪併罰有二裁判以上，聲請定其應執行之刑（113年度執聲字第1087號），本院裁定如下：

主 文

任德慶所犯如附表所示各罪所處之刑，應執行有期徒刑柒年伍月。

理 由

一、聲請意旨略以：受刑人任德慶因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等罪，先後經判決確定各如附表所示之刑，應依刑法第50條、第53條及第51條第5款規定，定其應執行刑，爰依刑事訴訟法第477條第1項聲請裁定等語。

二、按裁判確定前犯數罪者，併合處罰之；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一、得易科罰金之罪與不得易科罰金之罪。前項但書情形，受刑人請求檢察官聲請定應執行刑者，依第51條規定定之；數罪併罰，分別宣告其罪之刑，依下列各款定其應執行者：五、宣告多數有期徒刑者，於各刑中之最長期以上，各刑合併之刑期以下，定其刑期。但不得逾30年；數罪併罰，有二裁判以上者，依第51條之規定，定其應執行之刑，刑法第50條第1項但書第1款、第2項、第51條第5款及第53條分別定有明文。又數罪併罰中之一罪，依刑法規定得易科罰金，若因與不得易科之他罪併合處罰結果而不得易科罰金時，原可易科部分所處之刑，自亦無庸為易科折算標準之記載（司法院大法官解釋第144號意旨可資參照）。再按數罪併罰，應依分別宣告其罪之刑為基礎，定其應執行刑，此觀刑法第51條規定自明，故一裁判宣告數罪之刑，雖曾經

01 定其執行刑，但如再與其他裁判宣告之刑定其執行刑時，前  
02 定之執行刑當然失效，仍應以其各罪宣告之刑為基礎，定其  
03 執行刑，不得以前之執行刑為基礎，以與後裁判宣告之刑，  
04 定其執行刑，惟上開更定之應執行刑，不應比前定之應執行  
05 刑加計其他裁判所處刑期後為重，否則即與法律秩序理念及  
06 法律目的之內部界限有違，難認適法。

07 三、經查，受刑人犯附表所示8罪，先後經本院以附表所示判決  
08 論罪處刑確定在案；及附表編號2至8所示之罪係於附表編號  
09 1所示判決確定前所犯，經受刑人請求檢察官就附表所示8罪  
10 聲請合併定應執行刑等節，有受刑人聲請書、臺灣高等法院  
11 被告前案紀錄表及各該判決書在卷可憑，檢察官向最後犯罪  
12 事實判決法院即本院聲請定其應執行刑，核與前揭規定相  
13 符，應予准許。爰本於罪責相當原則，審酌受刑人所犯均多  
14 為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且各次犯罪之情節、手段、  
15 罪質高度相似，是附表所示各罪為本質及情境上緊密關聯之  
16 同種類犯行，依前開說明，從最重刑再提高之刑度應從少酌  
17 量；並考量受刑人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所反應之人格  
18 特性、矯治必要性，併其整體犯罪行為所生危害及其責任；  
19 兼衡以整體刑法目的及相關刑事政策、刑罰矯正效益隨刑期  
20 遞減之邊際效益，暨受刑人具狀所陳：已知所悔改，需要扶  
21 養家人，希望能從輕定執行刑等語等一切情狀，依刑法第53  
22 條、第51條第5款之規定，定其應執行之有期徒刑如主文所  
23 示。至本件受刑人所犯附表編號1所示原得易科罰金之罪，  
24 因與如附表編號2至8所示不得易科罰金之罪併合處罰，揆諸  
25 上開解釋意旨，無再諭知易科罰金折算標準之必要。另受刑  
26 人所犯如附表編號1之罪已執行完畢，有上開臺灣高等法院  
27 被告前案紀錄表在卷可查，應由檢察官於指揮執行時扣除  
28 之，附此敘明。

29 四、依刑事訴訟法第477條第1項，裁定如主文。

30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2 月 27 日

31 刑事第五庭 法官 許欣如

01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02 如不服本裁定，應於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

03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04 書記官 陳正

05 附表：

06

編號	罪名	宣告刑	犯罪日期	最後事實審		確定判決		備註
				法院、案號	判決日期	法院、案號	確定日期	
1	強制罪 (聲請書誤載為傷害，應予更正)	有期徒刑6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1,000元折算壹日。	108年9月23日	本院109年度簡字第1966號	109年9月30日	同左	109年11月4日	已執畢
2	販賣第二級毒品	有期徒刑3年8月。	108年11月6日	本院109年度訴字第351號	110年1月14日	同左	110年5月18日	業經同判決定應執行有期徒刑4年。
3	販賣第二級毒品	有期徒刑3年7月。	108年11月11日					
4	販賣第二級毒品	有期徒刑4年3月。	108年10月底某日	本院110年度訴字第220號	110年10月5日	同左	110年11月3日	業經同判決定應執行有期徒刑6年。
5	販賣第二級毒品	處有期徒刑4年。	108年11月中某日					
6	販賣第二級毒品	處有期徒刑4年。	108年12月底某日					
7	販賣第二級毒品	有期徒刑3年1月。	109年1月1日					
8	販賣第二級毒品	有期徒刑3年10月。	109年1月3日					